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(临时)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5月8日以 0A、 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(临时)通知及相关议案等 材料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5月11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举行,董事长王善和先生 主持,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 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海峡股份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 会议的议案,以通讯表决的方式,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7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《2022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及其摘要的议案。

为了进一步建立、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,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,充分 调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管理人员以及相关核心骨干等人员的积极性, 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,公司结合相关监 管部门的审核意见,对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进行了修订,形 成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(以下简称"股票期权激励计 划")及其摘要。

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,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生效后方可 实施。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 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披露在《中 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(草案)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关联董事林健、朱火孟、李建春、黎华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详见 2023 年 5 月 12 日披露在巨

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(临时)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二、会议以7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《2022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(修订稿)》的议案。

为保证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,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,结合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核意见,公司对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进行了修订,形成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(修订稿)》。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(修订稿)》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(修订稿)》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关联董事林健、朱火孟、李建春、黎华回避表决。

三、会议以7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。

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确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范围,考虑到人员变动的实际情况,公司确认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 98 人,具体人员名单详见 2023 年 5 月 1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》。

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,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,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。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。

该议案关联董事林健、朱火孟、李建春、黎华回避表决。

四、会议以 11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在海南省海口市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5 月 12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

知》。

特此公告

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2日